共院教函﹝2024﹞102号



**关于开展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教研室**

**主任工作考核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加强我校教研室建设，促进教研室工作的有效开展，充分发挥教研室在专业建设、教学管理、教研教改、教材建设和教学质量管理等方面的引领作用，激发教研室主任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根据《南昌大学共青学院教研室工作条例》相关规定，现对教研室主任的工作进行考核，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各二级学院（部门）教研室主任（名单见共院教函[2024]95号文件）

**二、考核要求及时间**

1、各教研室主任认真填写《南昌大学共青学院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教研室主任工作考核表》（附件1），并由教研室所在部门签署评定意见后，纸质材料提交教务处411，电子版发送至邮箱：417011661@qq.com（材料请以二级学院（部门）为单位统一上报，不接收教研室单独报送），联系人：童武平。

2、考核表上报截止时间：2024年1月5日。

附件1：南昌大学共青学院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教研室主任

工作考核表

教务处

2024年12月30日

|  |  |
| --- | --- |
| 南昌大学共青学院教务处 | 2024年12月30日印发 |

附件1：

南昌大学共青学院

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教研室主任工作考核表

一、个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所在二级学院（部门） |  | 职称 |  |
| 教研室名称 |  |

二、工作汇报

|  |
| --- |
| 工作总结 |
|  |
| 教研室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

三、其他

|  |  |
| --- | --- |
| 二级学院（部门）评定 | 评定意见：综合考核分数（满分100分）：学院（部门）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
| 教务处意见 |  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

备注：

1、要求各教研室主任认真回顾本学期工作内容，内容要求力求详实、突出特色，并有具体案例、数据作支撑，可附页。

2、二级学院（部门）评定应根据各教研室实际工作情况给出客观、恰当分数及意见。

3、教研室主任工作考核表将作为本学期教学工作评定和教研室主任津贴的重要依据。